

##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表决单等相关会议文件一并发出。经提前沟通，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提前2日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晓菲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本议案有效表决票5票，其中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关联董事胡晓菲、赵金峰、蒋承宏、张丽娜回避表决。

公司拟对原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中“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”做出修订，即8名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认购股数上限由186万股调减至139万股，认购比例从39%降低至29%，调减数量增加至核心管理/业务骨干人员的认购数量中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西藏旅游关于修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部分内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**

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鉴于原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内容已发生变更，故取消该议案。依据前述修订，公司股东西藏国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书面提请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的方式，增加至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会认为本次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范围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 披露的《西藏旅游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8 日